

番禺区金光大道（金山大道至富怡路段）工程勘察设计 评标报告

项目名称：番禺区金光大道（金山大道至富怡路段）工程勘察设计

评标时间：2025年5月15日14:00

评标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3评标室

见证单位：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业主单位：广州市番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州建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一、招标基本情况

本项目于2025年3月31日17:30至2025年5月15日09:0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并按要求公布了本项目的相关资料。于2025年3月31日17:30至2025年5月15日09:0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公开接受投标登记，在规定的时间内有22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其中有20家投标单位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解密成功。

二、开标记录

本项目开标会在2025年5月15日09:00—11:00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5开标室进行。招标人对按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开开标，开标情况详见《开标记录表》。开标全过程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人员的见证下进行。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招标人依法组建资格评审委员会，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7人组成。评标委员会一致推荐_____为本次评审活动的组长；组员分别为：_____。

于2025年5月15日14:00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3评标室进行评标工作，评标全过程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人员的见证下进行。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本项目的评标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及评标流程，对各投标单位的商务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含商务文件形式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及资格评审；然后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商务文件详细评审、技术文件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推荐总得分最高的前三名作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

具体评审过程及结果如下：

1、初步评审（含商务文件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

（1）商务文件形式评审：

经评审：19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其中：（主）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成）广州市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未提供《投标人廉洁承诺书》，不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格式审查，具体评审结果详见《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汇总表》。

（2）资格评审：

对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经评审，19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通过资格评审，具体评审结果详见《资格评审汇总表》。

（3）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

对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经评审：19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通过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具体评审结果详见《商务文件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2、详细评审（含商务文件详细评审、技术文件初步及详细评审）

（1）商务文件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商务文件综合评分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得分情况详见《商务文件综合评分汇总表》；

（2）技术文件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按《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标准》对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经评审，19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通过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其中：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发现该投标人在技术文件内标注公司名称，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通过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具体评审结果详见《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3）技术文件详细评审：对通过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技术文件按《技术文件综合评分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得分情况详见《技术文件综合评分汇总表》；

（4）按《报价评分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投标报价部分得分，得分情况详见《报价打分记录表》；

3. 汇总投标人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总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权重（40%）+技术部分得分*权重（50%）+报价部分得分*权重（10%）”规定汇总投标人总得分，得分情况详见《得分汇总记录表》。

五、废标情况说明：（主）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成）广州市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未提供《投标人廉洁承诺书》，不通过《商务文件形式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格式审查。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发现该投标人在技术文件内标注公司名称，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不通过技术文件响应性评审。

六、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的总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业主推荐的前3名中标候选人，具体推荐情况如下：

中标候选人排序	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总得分
第一中标候选人	(主)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中化明达(福建)地质勘测有限公司	50405900.00	89.83
第二中标候选人	(主)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成)贵州地质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0718117.92	89.59
第三中标候选人	(主)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49858082.82	89.08

全体评标委员签名：

日期：2025 年 5 月 17 日